

目 录

- 一、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第 1—2 页
- 二、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第 3—6 页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天健审〔2014〕11-146号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金证券）董事会编制的截至2014年8月31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国金证券非公开发行股票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本鉴证报告作为国金证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申报材料一起上报。

二、董事会的责任

国金证券董事会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国金证券董事会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

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国金证券董事会编制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的规定，如实反映了国金证券截至 2014 年 8 月 31 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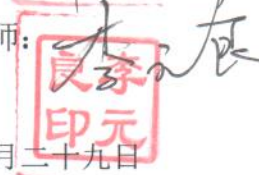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四年九月二十九日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现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印发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的规定，将本公司截至2014年8月31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数额、资金到账时间以及资金在专项账户中的存放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数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425号文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公开发行方式，按面值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25亿元，每张面值为100元人民币，共计募集资金2,500,000,000.00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29,000,000.00元后的募集资金为2,471,000,000.00元，已由主承销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4年5月21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律师费、审计验资费、法定信息披露等其他发行费用4,659,000.00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2,466,341,000.00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4〕11-7号）。

（二）前次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中的存放情况

截至2014年8月31日，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在银行账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2014年8月31日余额	备注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20110201303002349999	2,471,000,000.00	0.00	
合计		2,471,000,000.00	0.00	注

注：初始存放金额与本公司募集资金净额差异系律师费、审计验资费、法定信息披露等其他发行费用4,659,000.00元。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说明

（一）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1。

(二) 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三) 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的差异内容和原因说明

实际投资金额超出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原因系募集资金在存放期间产生的利息收入用于投资所致。

(四)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 闲置募集资金情况说明

截至 2014 年 8 月 31 日，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余额为 0 元。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说明

(一)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二)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全部用于补充营运资金，以扩大业务范围和规模，优化业务结构，提高公司的综合竞争力。具体用途包括：推进融资融券、质押式回购、约定购回式、股票质押融资等信用交易业务的开展；拓展证券资产管理业务；适时增加对直投、期货、基金及另类投资子公司的投入，提高投资收益；扩大承销业务规模；开设新的营业网点，调整优化营业部布局，提升经纪业务服务质量；用于国际业务及其他新业务的开展，上述投资项目无法单独计量实现效益情况。

(三)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实现收益低于承诺 20%（含 20%）以上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承诺收益情况。

四、前次募集资金中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中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

五、其他差异说明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本公司各年度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

露的内容不存在差异。

附件：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件 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14 年 8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万元

编制单位：天津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总额	246,634.10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47,643.1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014 年：247,643.1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序号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1	推进融资融券、质押式回购、约定购回式、股票质押融资等信用管理业务；适时增加对直投、期货、基金及另类投资子公司的投入，提高投资收益；扩大承销业务规模；开设新的营业网点，调整优化营业部布局，提升经纪业务服务质量；用于国际业务及其他新业务的开展	推进融资融券、质押式回购、约定购回式、股票质押融资等信用管理业务；适时增加对直投、期货、基金及另类投资子公司的投入，提高投资收益；扩大承销业务规模；开设新的营业网点，调整优化营业部布局，提升经纪业务服务质量；用于国际业务及其他新业务的开展	246,634.10	246,634.10	247,643.16	246,634.10	246,634.10	247,643.16	1,009.06	不适用

注：实际投资金额超出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原因系募集资金在存放期间产生的利息收入用于投资所致。